**“中国校园健康行动·儿童青少年家校医社协同心理教育服务**

**规范化建设工程”示范单位申报表**

|  |  |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 电子邮箱 |  |
| 所属地区 | 省 市 县(区/市) |
| 申报单位地址 |  |
| 申报类型 | □示范区 □示范校 □示范单位 |
|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包括相关资质能力、业务范围、团队规模等） |  |
| 心理健康工作开展情况、经验、特色介绍（不超过5000字，请另附页） |  |
| 申报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

1. 申报单位应认真填写本表。

2、提供申报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心理健康专职教师职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心理辅导室场地和心理拓展训练专业器材现场照片等资料。

3、发送到: contact@cscph.org.cn，标记主题为“儿童青少年家校医社协同心理教育服务规范化建设工程示范单位申报表”。